

正 本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中市政府社會局 公告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月22日

發文字號：中市社家防字第11500116361號

附件：如主旨



主旨：公示送達本局115年1月19日中市社家防字第1150008108號函。

依據：行政程序法第78條、第80條及第81條。

公告事項：

- 一、應受送達人LIU WEI(男，護照號碼：K246 *****)。
- 二、應受送達人LIU WEI因應受送達處所不明，致旨揭文書無法送達，依法辦理公示送達。
- 三、自公告之日起，經60日發生效力，請應受送達人速向臺中市家庭暴力及性侵害防治中心性侵害保護扶助組洽領，逾期視同送達。

局長 廖靜芝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主管主任決行